

南京腾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腾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7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至全体监事，会议定于 2023 年 7 月 26 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邹同光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其中柯成名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南京腾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经审查，监事会认为：本次增加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需要，遵循市场公允原则，定价合理，交易的决策程序严格按照公司的相关制度执行，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增加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4）。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签署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长期租赁办公大楼、食堂及宿舍楼，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求，交易定价遵照公平公正、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市场化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

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签署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5）。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京腾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7 月 27 日